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本公告涉及2014年、2015年的财务数据是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进行预测,不代表公司对2014年、2015年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为进一步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风险防范和持续发展能力,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股份”)、本公司(或“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766,016,713股,发行价格为7.18元/股(2014年现金分红除息调整后),募集资金不超过550,000万元,其中300,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测算依据等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与工业化的不断融合,技术和商业模式上的不断创新,基于互联网下的软硬件技术与“云服务”的融合也在提速,形成了“生产+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型的明显趋势。在企业金融属性业务的同时,不仅需要企业能够提供产品、技术服务而且也提供了包括融资本在内的“一站式”集成运营服务,由此,相应地对企业的资产规模和融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近三年来,公司一直坚持“技术+资本”的发展战略,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不仅确立了进一步向“服务型”企业转型的发展思路,而且加快了国际化的步伐。业务模式的转变和国际战略的实施,推动了核心产业与新兴产业的不断有序增长,公司营业收入从2009年的154亿元增至2013年的227亿元,年均增长率超过10%,并形成了互联网服务与终端、智慧城市、公共安全、节能环保四大产业板块。在“稳增长”、加大投入的同时也使得公司产生了更大的资金需求和压力。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一直维持在68%以上,债务期限结构不尽合理,存在着短期偿债风险较大的问题,不仅影响了公司运营资金的安全,而且迟滞了公司战略部署的步伐,给公司可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因此,本次通过股权融资来补充流动资金是必要的,有利于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发展后劲,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股东的回报。

鉴于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下将对补充流动资金需求进行详细分析:

一、补充流动资金的重要性
(一)公司运营资金规模较大,各年度运营资金收入逐年增加,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和运营资金需求将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大,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143,528.72万元、2,286,656.63万元和2,265,014.41万元,较大的营业收入使得公司报告期内各年度的运营资金需求规模较大。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信息技术和节能环保行业,不断完善以高技术产业为核心的经营模式,在多个行业领域之间有序交叉,上下游进行布局,挖掘和开发关键技术,产品和服务,打造核心业务领域,发掘附加值高的业务领域。公司在IT产业、半导体照明、计算机与多媒体、检测服务、军工、建筑节能、水务投资及运营等业务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对运营资金的需求也持续增长。

1. 公司内部业务板块收入规模稳步提高,运营资金需求不断增加;未来上述板块的业务收入规模和运营资金需求仍将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宽和发展公共安全、智慧城市和节能环保等高附加值的业务领域,业务收入规模稳步提高。

报告期内,上述板块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如下:

业务板块	平均增长率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公共安全	9.50%	8.61%	9.96%	9.92%
智慧城市	4.29%	0.79%	11.23%	0.73%
节能环保	13.73%	4.77%	-0.62%	37.03%

注:节能环保领域2013年增长率为剔除“泰豪科技”的影响因素。

未来,在公共安全、智慧城市和节能环保领域仍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公司通过自身的技术研发优势,以及经验的不断积累,通过加大相关市场的拓展力度,未来产品市场占有率将不断提高,业务规模稳步增长,运营资金需求将持续增长。

2. 互联网服务与终端业务逐步调整,未来运营资金需求将增加

公司为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从2013年开始对业务结构进行调整,对占整体收入较高比例的互联网服务与终端业务进行了调整,一方面缩减了毛利偏低的国内消费类硬件终端产品经营规模,另一方面加大了毛利相对较高的高端产品海外市场的销售力度。2013年该板块业务毛利水平受益于上述调整得到了提升,但该产品互联网服务与终端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2014年来,公司该业务海外市场拓展形势良好,在“稳增长”持续扩大,公司相关多媒体及互联网终端产品在海外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份额不断得到提升。据权威市场调研机构——NPD Group(National Purchase Group)2014年发布的统计数据称,2013年公司在美国的4K电视销售份额已跃居前三,市场知名度和市场份额均不断提升。

未来,随着公司该类产品的海外市场逐步打开,产品占有率稳步提升,公司该类产品销售将逐步企稳,并实现增长,从而使该业务的运营资金需求有所增加。

3. 业务模式及外部环境变化使公司运营环境发生变化,提高公司的运营资金需求

不同的业务模式,其营运资本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公共安全、智慧城市和节能环保毛利率较高的业务因其业务模式存在着营运资本较低的情形。上述板块的业务模式“集成”的工程项目,前期需垫付国内、国际经济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部分业务存在款到回款、先发货后收款、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运营指标下降,运营资金需求增加。因此,业务模式及外部环境变化使公司运营环境发生变化,这提高了公司的运营资金需求。

4.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运营资金投入规模较大,未来运营资金需求将进一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运营资金节省(增补)形成的净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190,045.26	-848,576,179.05	-966,172,45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882,968.65	-711,460,513.84	655,417,861.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85,818.10	569,233,401.98	-665,961,532.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09,805.27	-29,535,804.63	-14,364,365.2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17,665.02	30,568,106.63	-3,812,435.5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9,361.80	-15,700,764.52	15,935,744.52
现金流量净额	-1,667,783,725.90	-1,005,471,789.25	-978,957,183.62
净利润			-1,674,606,271.52

注:上表中现金流量净额为新增的运营资金投入金额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均需新增投入运营资金,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上半年公司新增投入的运营资金金额分别为:167,460.63万元、97,895.72万元、100,547.18万元和166,778.37万元,最近一年一期公司累计新增投入运营资金为267,325.57万元。

未来,随着公司上述业务、IT产业、半导体照明和水务投资等业务领域前期投入效果的逐步显现以及后续的一进一步投入,上述业务领域的规模将逐步增加,对运营资金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因此,公司需准备足够的运营资金,以满足日常的生产经营需要。

(二)公司报告期末主要依靠债务融资方式筹措运营资金,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未来公司将逐步降低运营资金与短期债务的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依托自身良好的主体信用,通过银行流动资金和短期融资券等直融工具,筹措所需投入的运营资金,公司2011-2013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为7.50%,同期加权平均息债务融资成本均仅为5.65%,因此以短期息债务缓解运营资金压力,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但也相应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偏高,2011年至今,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一直维持在68%以上,处于较高水平,且值中短期借款规模较大,较大的息债务规模致使公司财务费用较大,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未来,公司将逐步调整运营资金中依靠短期债务方式筹措的比例,减少短期借款规模,并以自筹的自有资金替代短期息债务,以满足运营资金需求,从而逐步优化自身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将有利于公司于运营资金中短期息债务的筹措比重,增加运营资金中自有资金占比的比例,降低负债规模,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缓解短期偿债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假设不考虑发行费用,并以公司2014年6月30日财务数据计算,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550,000万元募集到后,300,000万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短期借款,则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并实施后,对公司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影响的具体测算如下: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后/发行前
资产负债率	69.24%	59.04%	85.43%
短期偿债率	0.93	1.18	1.27
净资产收益率	0.62	0.83	1.34

由上表可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资产负债率由69.24%下降至59.04%,流动比率由0.93提升至1.18,该指标较发行前的62.9%提升至83.3%,财务结构明显改善,增加了公司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和持续发展。

一、公司2015年运营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公司拟于2015年的运营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一)测算结果

1. 公司2015年运营资金周转次数3.95次;

2. 公司2015年运营资金需求量为:上年度销售收入*1+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1+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运营资金周转次数/结果=586,675.86万元;

3. 需新增运营资金=运营资金需求-公司自有资金-现有流动资金贷款-其他渠道提供的运营资金=335,506.27万元。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2015年需新增补充的运营资金规模为335,506.27万元。

本次公司募集资金中约25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可缓解公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补充公告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54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25,190,045.26	-848,576,179.05	-966,172,456.23	-989,091,589.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947,882,968.65	-711,460,513.84	655,417,861.49	2,014,352,389.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45,885,818.10	569,233,401.98	-665,961,532.63	-2,753,779,42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9,805.27	-29,535,804.63	-14,364,365.23	-14,217,57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882,968.65	-711,460,513.84	655,417,861.49	2,014,352,389.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85,818.10	569,233,401.98	-665,961,532.63	-2,753,779,426.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7,783,725.90	-1,005,471,789.25	-978,957,183.62	-1,674,606,271.52
净利润				-1,674,606,271.52

注:上表中现金流量净额为新增的运营资金投入金额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均需新增投入运营资金,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上半年公司新增投入的运营资金金额分别为:167,460.63万元、97,895.72万元、100,547.18万元和166,778.37万元,最近一年一期公司累计新增投入运营资金为267,325.57万元。

未来,随着公司上述业务、IT产业、半导体照明和水务投资等业务领域前期投入效果的逐步显现以及后续的一进一步投入,上述业务领域的规模将逐步增加,对运营资金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因此,公司需准备足够的运营资金,以满足日常的生产经营需要。

(二)公司报告期末主要依靠债务融资方式筹措运营资金,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未来公司将逐步降低运营资金与短期债务的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依托自身良好的主体信用,通过银行流动资金和短期融资券等直融工具,筹措所需投入的运营资金,公司2011-2013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为7.50%,同期加权平均息债务融资成本均仅为5.65%,因此以短期息债务缓解运营资金压力,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但也相应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偏高,2011年至今,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一直维持在68%以上,处于较高水平,且值中短期借款规模较大,较大的息债务规模致使公司财务费用较大,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未来,公司将逐步调整运营资金中依靠短期债务方式筹措的比例,减少短期借款规模,并以自筹的自有资金替代短期息债务,以满足运营资金需求,从而逐步优化自身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将有利于公司于运营资金中短期息债务的筹措比重,增加运营资金中自有资金占比的比例,降低负债规模,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缓解短期偿债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假设不考虑发行费用,并以公司2014年6月30日财务数据计算,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550,000万元募集到后,300,000万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短期借款,则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并实施后,对公司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影响的具体测算如下: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后/发行前
资产负债率	69.24%	59.04%	85.43%
短期偿债率	0.93	1.18	1.27
净资产收益率	0.62	0.83	1.34

由上表可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资产负债率由69.24%下降至59.04%,流动比率由0.93提升至1.18,该指标较发行前的62.9%提升至83.3%,财务结构明显改善,增加了公司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和持续发展。

一、公司2015年运营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公司拟于2015年的运营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一)测算结果

1. 公司2015年运营资金周转次数3.95次;

2. 公司2015年运营资金需求量为:上年度销售收入*1+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1+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运营资金周转次数/结果=586,675.86万元;

3. 需新增运营资金=运营资金需求-公司自有资金-现有流动资金贷款-其他渠道提供的运营资金=335,506.27万元。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2015年需新增补充的运营资金规模为335,506.27万元。

本次公司募集资金中约25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可缓解公

(1) 附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划分为两类(a)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a)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及递延收益项目,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调整到其他综合收益;政府补助从非流动资产调整至递延收益,公司追溯调整了2013年12月31日数据,具体情况调整如下:

调整项目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递延收益	其他非流动负债
存货汇率折算差额	149,334.43		-149,334.43		
参股公司汇兑损益					
汇兑损益	-160,427.80		160,427.80		
政府补助	149,334.43	-160,427.80	11,093.37	26,518,836.08	-26,518,836.08
合计	149,334.43	-160,427.80	11,093.37	26,518,836.08	-26,518,836.08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资本公积、递延收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报表项目中的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度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财务报表中关于职工薪酬、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自2014年7月1日起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执行的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2013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4-067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14年12月10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4年12月16日上午10时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卢植刚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过程如下:

一、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拟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二、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拟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2014年12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14-12-08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6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廖耀亚先生的通知:

2014年12月12日,廖耀亚先生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3%)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出借方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标的证券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2月12日,回购交易日为2015年12月11日。

截至本公告日,廖耀亚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50,808,5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74%,本次质押后廖耀亚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41,797,5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2.26%,占公司总股本的18.71%。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6日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第六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我公司于2010年10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10年搬迁补偿协议的公告》。

该搬迁补偿协议已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就搬迁补偿款的具體支付方案以及搬迁协议未履约部分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开发区”)履行谈判,根据具体情况与对方进行协商,我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前将该地块交付给土地使用者使用,搬迁补偿费用用于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

2014年12月16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1,00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11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二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3月4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70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3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二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7月2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2,34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7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三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9月23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8,82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9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五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12月16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9,000万元搬迁补偿款,我公司累计已收到30,000万元搬迁补偿款,占整体搬迁补偿金额36.86%。

经初步测算,截止目前我公司累计收到的30,000万元搬迁补偿款对2014年度净利润影响为增加税前利润总额约1,300万元,该初步测算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已收到的搬迁补偿款对2014年度净利润及未来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将根据用于恢复产能、资产重组及改造的新建资产具体购建进度及未来使用情况而有所不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第六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我公司于2010年10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10年搬迁补偿协议的公告》。

该搬迁补偿协议已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就搬迁补偿款的具體支付方案以及搬迁协议未履约部分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开发区”)履行谈判,根据具体情况与对方进行协商,我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前将该地块交付给土地使用者使用,搬迁补偿费用用于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

2014年12月16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1,00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11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二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3月4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70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3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二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7月2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2,34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7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三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9月23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8,82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9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五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12月16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9,000万元搬迁补偿款,我公司累计已收到30,000万元搬迁补偿款,占整体搬迁补偿金额36.86%。

经初步测算,截止目前我公司累计收到的30,000万元搬迁补偿款对2014年度净利润影响为增加税前利润总额约1,300万元,该初步测算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已收到的搬迁补偿款对2014年度净利润及未来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将根据用于恢复产能、资产重组及改造的新建资产具体购建进度及未来使用情况而有所不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第六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014年12月16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1,000万元搬迁补偿款,详见我公司于2014年11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关于收到第二期搬迁补偿款的公告》。

2014年3月4日,受开发区财政局的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了700万元搬迁补偿款